

城 乡 类 第 134170 号

中 国 人 民
政 治 协 商 会 议

淄博市周村区委员会提案

十 三 届 四 次

案 由 关于加大城区小广告清除力度的建议

提案者:

刘可霞

电 话: 13695331519

电子邮箱: liufengxia1519@zb.shandong.cn

提案者单位及职务: 周村区司法局副局长

提案者通讯地址: 新建东路201号

提案来源: 本人撰写 他人代写 他人委托 首次提出 多次提出

联名提案人签名

联名者姓名	工作单位或住址	联系电话

审查意见:

- 注: (1) 党派、团体提案需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; 界别、小组、联组提案需由召集人签字。
 (2) 提案行文请用 A4 纸打印, 并发送电子版到区政协提案委邮箱 zczxtas5072@zb.shandong.cn。
 (3) 提案内容一事一案。

关于加大城区小广告清除力度的建议

长期以来，我区积极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，不断深化“五长制”责任制，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，城市品质形象和文明程度全面提升。但城市小广告尤其是居民区小广告现象仍然普遍存在，虽已采取整治措施，但效果不明显。小广告之所以被称之为“牛皮癣”，就在于它一直是城市管理的“顽疾”，一方面难以清除，另一方面屡禁不止，且造成视觉污染，严重影响城市形象。为消除此现象，打造精致城市，建议采取堵疏结合的方法，大力整治城区小广告。

1.群策群力，全力整治。一是加大清除力度，进行一次全面检查，早发现早清理，结合机关干部“五长制”及周末义务劳动持续清理；二是加大宣传力度，调动广大群众和居民的主人翁意识积极做清除行动的宣传员、监督员、践行者；三是鼓励广大市民主动举报、揭发不法分子，自觉主动抵制乱涂乱贴行为，共同维护好城市形象；四是物业部门加大管理力度，做好小广告清理及防张贴工作。

2.疏堵结合，源头治理。一是物业部门应提供居民所需日常家政服务联系方式，满足广大市民需求；二是应科学设置信息发布公示栏，供单位和个人发布信息；三是严厉打击张贴行为，由各社区收集汇总屡禁不止的小广告公司及个人，通过相关媒体向社区曝光，并责令到城管部门接受处罚，自行清理，对于逾期不

接受处罚的移交通讯部门予以停机处理，对非法小广告，要坚决予以打击并从中处罚，构成犯罪的，追究刑事责任，对屡教不改的单位和个人，可列入失信人员名单。

3.加强监管，预防反弹。小广告一直是城市管理的顽疾，存在“治理、反弹、再治理、再反弹”的现象，所以应加大巡查力度，建立长效机制，巩固治理效果，预防反弹。

2020年5月